

2024-2026 年储蓄国债承销团候选成员名单公示

根据《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关于修订印发〈国债承销团组建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3〕24 号）等制度规定，经专家评审，拟确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40 家机构为 2024-2026 年储蓄国债承销团候选成员（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公示。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及时反映。

公示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5 日。

联系电话：010-66199591,66194371。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 33 号院中国人民银行国库局。

邮 编：100800。

特此公示。

附件：2024-2026 年储蓄国债承销团候选成员名单

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2024-2026 年储蓄国债承销团候选成员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